公司代码:603618 公司简称:杭电股份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691,056,019 股,以此为基数进行估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34,552,800.95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19%。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该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电股份	60361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烈生	赵燚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永通路 18 号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永通路 18 号
电话	0571-63167793	0571-63167793
电子信箱	stock@hzcables.com	stock@hzcable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电线电缆产业

电线电缆是用以传输电能、传递信息和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是现代经济和社会正常运转的基础保障。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速构建新能源新发展格局,全面助力推进能源革命,构建新能源体系、推动能源绿色发展,我国经济社会进一步向绿色环保、低碳节能、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国家智能电网建设、风力发电基地的大规模兴建、光伏、光热等新能源的开发、城乡电网改造、铁路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新兴产业的发展等诸多领域均对电线电缆的应用提出了更高要求,为公司所处的线缆领域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同时在数智化、信息化大趋势下,未来中国产业升级转型和席卷全球的第四代信息化浪潮和工业大数据互联对于线缆需求庞大。

电线电缆制造业在电工电器行业二十余个细分行业中是产值最大的行业, 占据四分之一的产值规模,是机械工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是国民经济的"动脉"与"神经"。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总体呈现出以下特点:

①从整体看,行业内生产厂商数量众多,行业高度分散,市场集中度低。

②从产品结构看,低压线缆产品产能过剩、竞争激烈,中压线缆产品竞争激烈程度中等,高压和超高压线缆产品寡头垄断。

③从区域分布看,企业大多集中在沿海及经济发达地区,中西部地区比重较小。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内的大小企业万余家,其中形成规模的有四千余家。近年来,电线电缆行业在不断地进行产业整合和技术革新,未来我国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头部企业的先发优势和规模效应将愈发明显。公司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综合实力名列前茅,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质量和品牌优势。

国家产业政策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指出:要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国家更加注重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积极发展光伏、风电、光热、天然气、核电、可再生能源等清洁能源的智能电网建设,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十四五期间,国家加快推进能源全领域、全环节智慧化发展,加快智能电网建设,推进能源与信息等领域新技术深度融合,建设"源—网—荷—储"协调发展、集成互补的能源互联网。国家明确提出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达到 25%左右。全国两会于 2021 年提及的"碳达峰、碳中和"被列为重点工作之一写入我国政府工作报告,强调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十四五"是我国碳达峰的关键窗口期,考虑到"碳达峰、碳中和"的调控目标,未来的装机结构将继续保持清洁化趋势,进而亦将推动全国发电设备容量持续提升,国家将会加快跨省跨区电力通道建设的投资规模,有效发挥大电网综合平衡能力,促进新能源发电消纳。2021 年 3 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研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基本思路和主要举措指出,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控制化石能源总量,着力提高利用效能,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2022 年 3 月,《2022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了"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进能源低碳转型,提升电网对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消纳能力,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等要求。2023 年 3 月,《2023 年国务院政务工作报告》提出了"推动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等要求。在以"碳达峰、碳中和"的能源革命大背景下,我国进一步向绿色环保、低碳节能、智能化方向发展,配电网正逐渐成为电力系统的核心。随着"碳中和"政策不断深入,新能源、轨道交通、超高压电力电缆、特高压输电线路、智能电网、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领域发展迅速,继续推动市场对电线电缆需求增长。

国务院于 2021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指出,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推动清洁电力资源大范围优化配置。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等,不断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建设坚强智能电网,提升电网安全保障水平。积极发展"新能源 + 储能"、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支持分布式新能源合理配置储能系统。国家发改委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2022 年 2 月发布的《"十四五"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规划》、《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指出,支持地方因地制宜发展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实施好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鼓励中东部地区发展分布式光伏,推进海上风电发展,带动太阳能电池、风电装备产业链投资。2022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指出,扎实开展重点领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农村光伏、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建设,巩固光伏扶贫工程成效,在有条件的脱贫地区发展光伏产业。国家能源局于 2022 年 3 月发布的《"十四五"现代化能源体系规划》中指出: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国家能源局于 2022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中指出要实现到 2030 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国家发改委联合其他七部委于 2022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中指出:将电能替代范围进一步扩大至全工业领域、全交通领域、全建筑领域、全农业农村等领域。2022 年 6 月,国家九部委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规划》提出:有序推进基地建设;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以县域为单元大力推动乡村风电建设;积极推动风电分布式就近开发, 推动 100 个左右的县、10,000 个左右的行政村乡村风电开发。2022 年 7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指出:推动智能微电网、"光储直柔"、蓄冷蓄热、负荷灵活调节、虚拟电厂等技术应用,优先消纳可再生能源电力, 主动参与电力需求侧响应。2022 年 7 月,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指出:开展智能有序充电、新能源汽车与可再生能源融合发展、城市基础设施与城际智能交通、异构多模式通信网络融合等综合示范,支持以智能网联汽车为载体的城市无人驾驶物流配送、市政环卫、快速公交系统(BRT)、自动代客泊车和特定场景示范应用。2022 年 8 月,交通运输部联合国家能源局、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共同研究制定并印发《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指出:2025 年底前,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充电基础设施进一步加密优化,农村公路沿线有效覆盖,基本形成"固定设施为主体,移动设施为补充,重要节点全覆盖,运行维护服务好,群众出行有保障"的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更好满足公众高品质、多样化出行服务需求。2023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指出: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优化中心城区公共充电网络建设布局,加强公路沿线、郊区乡镇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际快充网络建设。在双碳战略仍维持高景气度背景下,我国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发电新增装机量逐年增加,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逐年推进,输配网侧市场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势必将带动相关电力电缆产品需求量的增长。

随着我国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利用,新能源装机量的不断增加,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在此背景下,需要建设大型风、光电基地,建设特高压外送通道,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实现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特高压作为远距离电力输送的重要工具,成为我国"西电东送,北电南供,水火互济,风光互补"的能源运输大动脉,不仅可以有效解决新能源发电端和用户端的空间错配问题,还能破解能源电力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实现能源从就地平衡到大范围配置的根本性转变,有力推动清洁低碳转型。因此,特高压将成为我国"十四五"期间电网重点投资方向。2023 年 4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增强区域能源资源优化配置。加快建设金上—湖北、陇东—山东、川渝主网架等特高压工程,推进宁夏—湖南等跨省区输电通道前期工作,增强跨省区电力互济支援能力,深入论证沙漠戈壁荒漠地区送出 5 回跨省区输电通道方案,合理确定通道落点和建设时序。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交通网建设,出台了一系列政策。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在中央层面确定了国家中长期交通网规划建设要求,到 2035 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 70 万公里左右(不含国际陆路通道境外段、空中及海上航路、邮路里程)。其中铁路 20 万公里左右,公路 46 万公里左右,高等级航道 2.5 万公里左右。沿海主要港口 27 个,内河主要港口 36 个,民用运输机场 400 个左右,邮政快递枢纽 80 个左右。2022 年 1 月,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指出,在高铁方面,到 2025 年主要采用 250 公里及以上时速标准的高速铁路网对 50 万人口以上城市覆盖率达到 95%以上,铁路营业里程将从 2022 年的 15.5 万公里发展为 2025 年的 16.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营业里程将从 2022 年的 4.2 万公里发展为 2025 年的 5 万公里。伴随着我国交通网规划建设的实施,将会带动交通相关电力电缆产品需求量的增长。

2021 年 3 月,国家电网发布的《"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提出,加快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在送端,完善西北、东北主网架结构,加快构建川渝特高压交流主网架,支撑跨区直流安全高效运行。在受端,扩展和完善华北、华东特高压交流主网架,加快建设华中特高压骨干网架,构建水火风光资源优化配置平台,提高清洁能源接纳能力。"十四五"期间,国家电网将推动建设特高压工程"24 交 14 直",涉及线路 3 万余公里,总投资 3,800 亿元。建立跨省区输电长效机制,优化送端配套电源结构,提高输送清洁能源比重。新增跨区输电通道以输送清洁能源为主,"十四五"规划建成 7 回特高压直流,新增输电能力 5600 万千瓦。到 2025 年,跨省跨区输电能力达到 3.0 亿千瓦,输送清洁能源占比达到 50%,开辟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配套 电网工程建设"绿色通道",确保电网电源同步投产。2021 年 11 月,南方电网发布的《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电网建设将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建设和现代化电网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其中,配电网的规划投资达到 3200 亿元,约占总投资额的 47.76%。结合国家电网公司在 2021 年 9 月召开的 2021 年能源电力转型国际论坛上提到未来五年计划投入 3,500 亿美元(约合 2.23 万亿元)推进电网转型升级。这意味着"十四五"期间,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合计计划投资额将接近 3 万亿元,如果进一步考虑地区电网公司投资,预计"十四五"期间全国电网总投资将突破 3 万亿元,年均超 6 千亿规模投资,明显高于"十三五"期间全国电网总投资额。伴随着"十四五"期间新型电力系统的投资,将会带动相关电力电缆产品需求量的增长。

"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难得的机遇。从国内看,"一带一路"涵盖了 16 个省份,目前各省市正陆续推出一些重点项目。从国际上看,6 大走廊仅高铁建设将达 8.1 万公里。而电力和铁路交通等设备出口将带动沿线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相关国家的电力建设需求将持续增长。这些都会对电线电缆行业"走出去"带来深远影响和重大发展机遇。

以上政策及规划的发布,提高标准要求、适度超前的基础设施的建设,将给电线电缆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为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提供了强有力的需求保证。

光通信产业

2022 年,我国通信业整体呈现稳中向好运行态势,行业持续向高质量方向迈进。智慧城市、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业务成为增长第一引擎,5G 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加快构建,行业融合应用加快创新,伴随国内外 5G 建设、"双千兆"、数据中心等新业务的发展,未来随着海外需求的提升,以及运营商新业务的发展,光纤光缆需求有望稳定增长。

国家产业政策方面,为加快能源领域 5G 应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1 年 6 月联合印发的《能源领域 5G 应用实施方案》中提到,进一步拓展能源领域 5G 应用场景,其中包括:综合能源 +5G。依托 5G 网络实现电、气、冷、热多种能源灵活接入,全面整合能源控制参量、能源运行、能源使用等数据,实现智能量测、需求响应、传输网络以及服务平台管理,构建"源—网—荷—储"互动调控体系,重点开展生产控制、分布式能源管理、虚拟电厂、智能巡检与运维等典型业务场景 5G 深度应用,支撑构建灵活互动、开放共享的综合能源创新服务体系。工信部于 2021 年 11 月印发的《"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明确给出"十四五"时期信息通信行业发展主要指标,到 2025 年,每万人拥有 26 个 5G 基站,5G 用户普及率达到 56%等具体指标。国务院于 2022 年 1 月印发的《"十四五" 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将继续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到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我国数字经济全面进入数据价值化、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和数字化治理的"四化"协同发展新阶段。国家发改委于 2022 年 7 月印发的《"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指出: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网络规模化部署和基站建设,确保覆盖所有城市及县城,显著提高用户普及率,扩大千兆光网覆盖范围。推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及建筑等物联网应用、智能化改造,部署智能交通、智能电网、智能水务等感知终端。物联网是数字经济时代的基础设施,数字经济是物联网时代的经济形态。2022 年 8 月,工信部等七部门印发《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落实推动"十四五"时期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网络全光化,鼓励采用新型超低损耗光纤。"十四五"时期,数字经济与物联网产业将呈现更为紧密的互相促进、融合发展态势。随着政策的执行和落地,将带动 5G 业务深入的应用和基础物理设施网络建设,将会推动光通信业务市场需求的增长。随着政策的执行和落地,将带动 5G 业务深入的应用和基础物理设施网络建设,必将促进业务的发展。

为促进数据要素流通应用,实现数据中心绿色高质量发展,国家发改委于 2021 年 5 月发布的《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文件,明确指出:根据能源结构、产业布局、市场发展、气候环境等,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以及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地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我国将构建新型跨区域"东数西算"算力体系,建设数据中心集群之间,以及集群和主要城市之间的高速数据传输网络,优化通信网络结构,扩展网络通信带宽,减少数据绕转时延。建立数据中心监测体系,推动数据中心与网络高效供给对接和协同发展。算力体系网络的建设将对光通信行业带来新的驱动力。2022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同意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至此,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全面启动。随着我国东数西算工程逐步实施推进,三大运营商 2022 年投资将侧重于传输网和东数西算工程。光纤光缆作为东西数据的传输通道,将持续受益于东数西算带来的数据增长,带动光纤光缆行业需求向好。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22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我国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1083 万个,全年净增 87 万个。其中 5G 基站为 231.2 万个,全年新建 5G 基站 88.7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21.3%,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7 个百分点。截至 2022 年底,我国 1,0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宽带接入用户分别达 4,416 万、2,164 万、2,308 万和 286 万户,占本地区固定宽带接入用户总数的比重分别为 17.7%、14.6%、14.7%和 8.2%。我国适度超前部署 5G 网络,以共建共享大力推动 5G 网络建设。光纤光缆是重要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5G 持续的大规模铺设预计将为行业带来新一轮增长。

当前,全球数字化进程加速,各国不断强化对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欧洲、亚洲、东南亚、非洲、拉美等各海外主要目标市场区域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快速增长,光纤光缆海外市场持续放量,根据 Reports and Data 的最新报告,预计到 2030 年,全球光纤市场规模将达到 111.8 亿美元, 在预测期间实现 9.3%的收入复合年增长率。海外市场对光纤光缆的需求也促进我国光缆产品的出口。

《2023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持续推进网络提速降费,发展"互联网 +"。随着 5G 在智慧城市、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领域的行业融合应用快速发展,5G 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进度加快,全社会数据总量爆发式增长,推动国家大数据中心发展,构建云网融合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赋能社会数字化转型的供给能力不断提升。未来数据流量将呈现持续性增长态势,这将带动市场对光通信产业链中"光棒"、"光纤"、"光缆"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

1)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电线电缆板块

公司电线电缆板块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国内综合线缆供应商。主要产品为涵盖从超高压、高压到中低压的各类电力电缆、导线、民用线缆及特种电缆。

电力电缆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 具体包括 500KV、220KV、110KV、66KV 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35KV 及以下中低压交联电力电缆,轨道交通电缆、风电电缆、矿用电缆、防火电缆等特种电缆。公司是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特高压导线的主要供应商;导线产品具体包括钢芯铝绞线、铝合金导线、铝包钢导线等品种,涵盖了 1100KV、1000KV、800KV 及以下特高压高压导线全等级产品。公司拥有四大生产基地:杭州富阳东洲、杭州富阳高尔夫路、千岛湖以及安徽宿州生产基地。

公司电线电缆业务板块坚持以"营销为龙头、制度化建设为抓手、提质增效为目标"的生产经营方针。结合线缆行业"料重工轻",主要生产材料铜、铝等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存货成本高的特点,公司在生产方面主要采用订单排产模式。销售方面,公司电缆和导线产品以"直销"为主,主要通过参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大型客户的招投标实现销售。

光通信板块

公司光通信板块主要由富春江光电及其子公司从事经营, 其主要从事光通信产业链中光纤预制棒(以下简称"光棒")、光纤、光缆、光通信相关设备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具备光通信"光棒—光纤—光缆"一体化产业链。

公司光棒产品具体包括 G.652、G.657 系列单模光棒等产品, 光纤产品具体包括 G.652、G.657 系列单模光纤等产品; 光缆产品具体包括 GYTA、GYTS、GYTA53 等普通光缆;GYDTA、GYDXTW 等带状光缆;ADSS 光缆、防鼠光缆、光电复合缆、全干式光缆、气吹微缆等特殊光缆产品;光通信相关设备具体包括高纯合成石英生产设备、高纯原料 / 气体供应系统、工控及智能系统等产品。

结合光通信行业行业不同的市场需求状况,在生产方面,公司光通信业务板块主要采用动态调节生产和订单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销售方面,光棒、光纤及光通信相关设备产品主要通过对接光通信产业链相关生产企业实现销售; 光缆产品主要通过参与电信运营商光缆产品招投标方式实现销售,同时富春江光电积极拓展轨道交通和电力光缆市场以及国外市场,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9,374,875,347.13	8,755,014,717.38	7.08	7,799,521,04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5,106,838.61	2,697,601,248.68	3.61	2,817,203,144.70
营业收入	8,140,736,551.97	7,442,564,210.52	9.38	5,944,776,94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846,881.37	99,514,096.65	43.54	72,329,75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637,603.53	110,465,011.26	35.46	89,205,81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4,337.81	-777,243,826.84	不适用	-9,711,97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3.65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2.61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14	50.0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14	50.00	0.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35,973,580.63	2,300,563,478.01	2,231,688,809.16	1,872,510,68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97,581.55	60,122,648.29	19,606,579.49	37,520,07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90,795.16	53,362,269.26	14,117,808.38	57,766,73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219,798.68	-19,346,255.08	45,384,523.67	484,717,192.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2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7,000,000	29.9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0	153,000,000	22.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庆炎	0	13,362,259	1.9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建飞	0	5,827,500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章旭东	0	3,375,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春校	0	3,375,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国栋	0	2,988,9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晓华	233,600	2,219,600	0.32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2,100,000	0.30	0	无	0	其他
邹树忠	0	1,800,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孙庆炎,同时股东孙庆炎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股东华建飞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股东陆春校分别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股东章旭东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建飞担任公司董事长。章旭东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陆春校为公司副董事长。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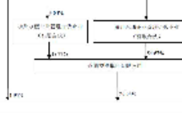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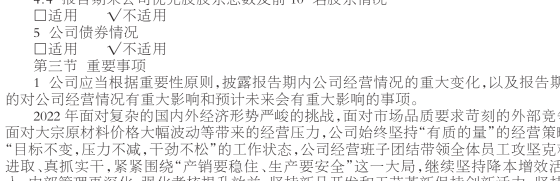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的挑战,面对市场品质要求苛刻的外部竞争环境,面对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等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始终坚持"有质的量"的经营策略,保持"目标不变,压力不减,干劲不松"的工作状态,公司经营班子团结带领全体员工攻坚克难、团结进取、真抓实干,紧紧围绕"产销要稳住、生产要安全"这一大局,继续坚持降本增效活动再深入,内部管理再深化,强化考核提升效益;坚持新品开发和工艺革新保持创新活力;坚持党建赋能,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力争谋好局开好篇。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生产经营继续呈现"生产产能保持平稳、销售收入稳定增长、提质增效成果显著、管理创新再上台阶" 的良好态势, 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大, 分别位列 2022 年杭州市制造业百强企业第 49 位、2022 年杭州市数字经济百强企业第 21 名。

1、抓好优质市场,拓宽销售领域。公司坚持以营销为龙头的经营思路,在综合分析两项业务所处环境的行业竞争态势的基础上,采取务实的市场营销策略。公司围绕年度目标,通过分解落实责任、市场区域调整,进一步巩固了成熟市场。在电线电缆板块,继续扩大电力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市场的订单比重。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机场航空等潜在新兴市场,加大对新市场业务开拓的支持力度;继续推进"永通"品牌在民用线市场和用户工程市场梯度布局,整合原有市场营销力量,整合供应链,丰富产品品类,加强品宣力度,提高竞争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光通信业务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和对标行业先进制造水平,以光棒光纤市场竞争力为导向,建立广泛的销售渠道,已基本实现稳定的销供产规模化经营。光缆业务在保持行业影响力的基础上,严格成本导向,深化产能合作,开拓非运营商市场和海外销售市场。

2、抓好优质订单,提升经营效益。公司正确处理"质与量的关系",坚持"有质的量"的经营方针和"有单必争"的销售策略,通过强化营销流程管理、落实营销意图、精确测算投标价格,从源头上控制订单质量;针对原材料大幅上涨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投标管理中心认真做好每一次招投标,做到精准报价、精准排产,努力提高中标率;在积极做好市场开拓和抢抓订单的同时,将存量订单的排产与货款回笼紧密联系,进一步压降低库存,压减两项资金。

3、降本出成效,完成提质增效预期目标。为了进一步提供市场竞争力,保持企业的盈利水平,公司围绕《增收节支、提质增效工作总纲》,主动领任务、定目标、动脑筋、挖潜力、想举措,形成全员参与、自我加压、自觉行动、比学赶超的降本增效活动氛围。公司各生产基地通过"工艺再细化、质量再提升、管理更精细、运行更柔性"等举措,完成提质降本目标;营销部门采取"客户分级管理、精准投标报价、抓好订单匹配、节约市场开支、加快转运速度"等措施来提升营销管理水平,增效取得了预期目标,为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做出了贡献。

4、创新出成果,多项新产品进入新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技术部门结合市场需求,主动抢占市场先机,各项目攻关小组先后完成了 220kV 大截面新型平滑铝护套高压电力电缆、中压 ABC 架空捆绑电缆、大截面钢芯中强度铝合金绞线等 16 项新产品,其中 110kV 国产交联聚乙烯绝缘料阻燃 A 类电力电缆等 3 项新产品通过"浙江省工业新产品"鉴定,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能力持续提升。注重新产品开发的前沿技术市场应用,铝合金电缆实现了当年开发、当年中标并形成当年市场销售;提倡新产品开发聚焦新的市场领域,动力电池连接电缆向新能源汽车厂商实现供货,敲开了永通电缆进军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大门。光通信领域,在大尺寸芯棒和套管预制棒两个项目上通过完全自主的技术改造和工艺开发,均实现稳定量产,为提高光纤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丰富光纤产品品类打开空间。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板块全年完成新申报专利 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8 项。公司光通信板块全年完成新申报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5、管理出成绩,争创市级省级绿色工厂。"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绿色转型"是公司"十四五"发展的重要战略部署,2022 年公司获得 CNAS 实验室国家认可,标志着企业已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实验室的检测技术能力和产品质量保证迈上新台阶并得到了广大用户和政府部门的信任。企业创建绿色工厂符合国家绿色发展大趋势,贯彻发展绿色理念、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有助于公司将装备、材料、能耗等管理要素量化,推动企业降本增效和节能减排;将生态理念融入产品的设计与开发,有助于推动产品制造和原材料应用的绿色化。公司获得 2022 年"杭州市绿色低碳工厂",并正在申报"浙江省绿色工厂",企业从传统制造向绿色制造转型迈出坚实的一步。

6、抓好原材料控制及期货套期保值工作。报告期内,面对铜铝等主材价格大幅波动、进口原材料资源紧张等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把握市场变化及采购节点,节降成本;通过拓宽供应渠道,严格物资采购标准和流程,保障优质优价;通过加强计划管理,提高招标采购响应速度,降低库存物资的资金占用。为克服铜铝主材大幅上涨带来的成本上升,公司通过综合分析、预判主材市场行情,同时结合新增订单情况,实行稳健的铜、铝期货的套期保值管理,确保了公司经济效益的提升。

7、抓好安全生产,强化环保治理。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公司安全环保部会同公司各生产基地健全各级安全管理网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宣传"活动,强化新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消除各类安全生产隐患,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一般性事故明显下降,以良好的企业安全生产形势护航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公司强化安全生产与清洁生产、文明生产、环境治理、节能减排、职业健康、安保维稳等工作的有机结合,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特电缆通过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并获得"浙江省节水型企业"称号;公司关心关爱员工的身体健康,公司富阳分公司被评为"杭州市职业卫生先进单位",企业职业健康管理水平取得新突破。公司按照政府要求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及时合规处置各类危废、固废和垃圾。在当地政府及公司的统一领导下,积极会同公司各基地、安环部、党群部等部门组织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为员工创造干净整洁有序地生产生活环境。

8、党员出力量,让党建赋能公司发展。公司党委引导全体党员积极参与企业的经营活动,发挥党组织实质性作用。在"降本增效党员在带头"活动中,公司富分党支部开展"精准计米"攻关行动,降低了生产成本;在"圆满希望党员在捐助"活动中,公司综合一、二支部对接洞桥镇施肩吾小学,捐资留守儿童上学交通费用;在"热心公益热血在流动"活动中,公司 20 名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共计献血 25700 毫升,用实际行动向社会奉献出一片爱心;在"困难帮扶党员在捐助"活动中,公司全体党员向困难职工捐款 3 万余元,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了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公司坚持认真做好企业的宣传工作,积极通过公司官网、企业公众号进行公司重大活动、微党课、先进人物等宣传,通过公司宣传窗,集中对先进人物进行宣传,向全体员工传递企业的正能量。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3-008

转债代码:113505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永通路 18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华建飞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杭电股份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杭电股份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杭电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杭电股份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3]第 522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2023]第 522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28,115,540.26 元,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2,846,881.37 元。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691,056,019 股为基数进行估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34,552,800.95 元(含税)。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及内部控制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开展销售、采购商品和货物的日常交易。同意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和采购产品,可节省买卖双方运输成本,并保证双方获得快捷、充足和稳定的产品供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华建飞先生、孙翀先生、孙臻女士、陆春校先生、卢献庭先生回避表决,由 4 名非关联董事倪益剑、陈丹红、阎孟昆、徐小华进行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为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意识,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23 年公司董事、高管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五届董事会拟由九名董事组成。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华建飞先生、孙翀先生、郑秀花女士、孙臻女士、陆春校先生、倪益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徐小华先生、吴士敏先生、屈哲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四届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被提名董事的个人资料及简历附后,其中独立董事徐小华先生、吴士敏先生、屈哲锋先生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42 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合计审计费用 162 万元。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2023 年度,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6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等,并根据授信额度,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涉及重大资产抵押、质押,仍应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 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上述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合营公司浙江杭电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电实业")拟终止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银行申请的 20,000 万元固定资产担保贷款业务, 并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等)申请自身资产抵押担保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杭电实业各股东需按持股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因公司持有杭电实业 60%股权,故公司为杭电实业本次银行借款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华建飞先生、孙翀先生回避表决,由 7 名非关联董事孙臻、陆春校、倪益剑、卢献庭、陈丹红、阎孟昆、徐小华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和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 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以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制定《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并对公司当前的相关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制定<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以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 2022 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 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 年度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8,320.20 万元,减少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8,320.2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可控风险, 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确定影响,同意公司开展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套期保值业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议题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华建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富阳热电厂车间主任、富阳热电厂厂长、本公司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千岛湖永通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电线电缆协会第八届理事会会长,兼任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永煦控股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杭电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杭电铜箔有限公司董事,担任浙江杭电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富春江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杭电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杭电铜箔有限公司、淳安千岛湖永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杭州千岛湖永通电缆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永煦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杭电实业有限公司、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担任杭州富阳永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郑秀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富阳邮电通讯设备厂车间主任、杭州富春江电信设备厂厂长、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等。现任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永通电缆有限公司、浙江永煦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永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永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孙臻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董事、常务副总裁,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浙江富春江环保科技研究有限公司、浙江永煦控股有限公司、福建嘉越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阳永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担任杭州富阳富杭投资有限公司、杭州永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陆春校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杭州富春江通信电缆厂设备科长、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兼任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永煦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担任杭州永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富春江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倪益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富阳热电有限公司工段长、车间主任、副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杭州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宿州永通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徐小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工业大学经贸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曾参与 2013 年的"百人计划"温州金融改革,设计"温州指数"。现任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悦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吴士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2 月至 1987 年 1 月,任南京军区某部助理研究员;1987 年 2 月至 1990 年 8 月,任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第四研究室助理工程师;1990 年 8 月至 1998 年 1 月, 历任上海电缆研究所行业工作室、信息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0 月,历任上海电缆研究所信息中心、信息会展中心副主任、高级工程师;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1 年 12 月至今, 历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副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2014 年至今,兼任全国电线电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13)委员、技术小组(TG1)成员;2019 年至今,兼任全国电线电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绕组线分标委(SAC/TC213/SC1)委员;2017 年至今,兼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线电缆专委会委员。现同时兼任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屈哲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高端人才、浙江省 151 人才、浙江省先进会计工作者、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浙江省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委员。历任浙江万马药业有限公司会计,杭州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会计,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分析,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聚光仪器(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浙江圣奥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杭州品真企业管理咨询公司合伙人、首席专家顾问;兼任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3-012

转债代码:113505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2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2 年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 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 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 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 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建兰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3 年	2022 年,签署杭钢股份、奥普家居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和达科技、晨日科技、新达通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奥普家居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奥普家居等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建兰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3 年	
	侯波	2010 年	2016 年	2009 年	2020 年	2022 年,签署杭电股份、祥源新材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杭电股份、祥源新材、杭钢股份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杭钢股份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祖荣	2014 年	2012 年	2014 年	2019 年	2022 年,签署通达电气、原尚股份等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富春环保、济民医疗、杭电股份和祥源新材等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通达电气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富春环保、济民医疗、杭电股份和祥源新材等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复核济民药业、富春环保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42 万元,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合计审计费用 162 万元。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上一期持平。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后,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其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事前提交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一致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董事会对《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公司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